

中国共产党绍兴市委委员会办公室 2018 年部门预算

一、市委办主要概况

（一）主要职能。

市委办公室（政研室）为协助市委领导处理市委日常工作 and 开展调查研究的机构。主要工作职责是：

（1）负责了解全市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情况，市委中心工作的进展情况和市委重大决策、重要工作部署的落实情况，围绕市委总体工作部署，搞好综合调研，提出意见和建议。

（2）根据市委领导指示，负责协调各区、县（市）和市级机关部门的工作关系，更好地贯彻市委的工作部署。

（3）负责市委日常文书的处理，市委、市委办文件及市委领导报告、材料的起草、修改、校核、发送工作。

（4）负责全市重要信息的传递、反馈和市委重要工作、省委市委领导重要批示落实情况的催办、查办、督查工作。

（5）负责市委全委会议、常委会议和市委其他各种重要会议的会务工作以及市委领导参加重大活动的组织安排。

（6）负责市委、市政府总值班工作；负责市委、办公室（政研室）有关后勤保障工作和有关接待工作。

(7) 负责全市党政系统的密码管理和密码通信，负责全市企事业单位商用密码的管理工作，负责上级及本级党政领导机关及其要害部门核心机密文电、信件的传递工作。

(8) 承办市委保密委员会的日常工作，依法履行保密行政管理职能；负责指导全市的保密工作，监督检查《保密法》及其他保密法规制度的实施。

(9) 负责全市党委办公室系统涉密计算机网络建设和办公自动化的有关工作。

(10) 根据市委的部署，围绕市委的中心工作，对我市国民经济运行和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的，供市委决策参考。

(11) 组织和参与研究制定本市中长期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发展思路及其对策措施，组织经济形势分析，供市委决策参考。

(12) 研究国际国内经济社会发展趋势及对我市的影响，收集、整理市际情况，开发编印有关信息资料，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借鉴。

(13) 参与起草和修改市委重要政策、重要文件和文稿。

(14) 围绕市委的重点调研课题，组织、联络、协调各有关部门共同开展调查研究，指导区、县（市）的调研工作。

(15) 承担区、县（市）及市级部门、单位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工作。

(16) 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市委办部门预算包括：市委办本级预算、市委机要局预算、绍兴市综合信息中心预算、绍兴市计算机监管中心预算。

二、市委办 2018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关于市委办 2018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市委办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教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市委办 2018 年收支总预算 1921.77 万元。

(二) 关于市委办 2018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市委办 2018 年收入预算 1921.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21.77 万元，占 100.0%。

(三) 关于市委办 2018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委办 2018 年支出预算 1921.77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573.8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50 万元、教育支出 19.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4.43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1099.00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293.03 万元，项目支出 529.74 万元。

（四）关于市委办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市委办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921.77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21.77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3.8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50 万元、教育支出 19.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4.43 万元。。

（五）关于市委办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市委办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921.77 万元，比 2017 年执行数减少 657.1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召开市第八次党代会和 2017 年年终奖等。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3.84 万元，占 8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50 万元，占 9.6%；教育支出 19.00 万元，占 1.0%；住房保障支出 144.43 万元，占 7.5%。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安排 972.14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安排 496.94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各类项目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培训支出（项）安排 19.00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培训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安排 13.80 万元，主要用于下属二个事业单位项目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安排 90.95 万元，主要用于下属二个事业单位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安排 0.13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干部的补贴。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安排 131.7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安排 52.6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安排 114.25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安排 30.12 万元,主要用于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安排 0.06 万元,主要用于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

(六)关于市委办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市委办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92.0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99.0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93.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市委办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市委办 2018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市委办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市外侨办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将临时追加安排。上年预算安排 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2018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1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下降 41.2%。主要用于公务接待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预计接待任务减少。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8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9.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下降 30.8%。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9.00 万元，主要用于专用车辆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车辆进行过一次大修，2018 年维修费可适当减少。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18 年市委办本级、市委机要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79.36 万元。

2. 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市委办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92.7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8.2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24.47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市委办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机要应急用车2辆、保密专用车辆1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18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年市委办专项公用类和发展建设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41.94万元。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 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专户资金: 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单位的基本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事务（款）培训支出（项）：指用于各类培训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用于下属二个事业单位的事务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下属二个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用于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用于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用于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用于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